

**宜昌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
管理委员会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宜昌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宜昌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宜昌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宜昌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根据市委、市政府有关机构改革的精神，按照转变政府职能、精简统一效能、理顺职责关系、明确强化责任、上下基本对应和因地制宜相结合的五项原则，市政府办公室印发了《宜昌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宜府办发〔2010〕76号），明确宜昌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市国资委）为市政府直属特设机构。市政府授权市国资委代表市政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国有资产法》和《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等法律法规对市属企业国有资产履行出资人职责。宜昌市国资委党委履行市委规定的职责。其主要职责是：

（一）根据市政府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等法律法规履行出资人职责，监管市属企业的国有资产，加强国有资产的管理工作。

（二）承担监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建立和完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体系，制订考核评价标准，通过规划、预决算、审计、统计、稽核等方式对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情况进行监管，维护国有资产出资人的权益。负责所监管企业工资分配管理工作，制定所监管企业负责人收入分配政策并组织实施。

（三） 指导推进全市国有企业改革和重组，推进全市国有企业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推动全市国有经济布局和结构的战略性调整，研究提出加快全市国有经济和国有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

（四） 按照干部管理权限，通过法定程序对所监管企业负责人进行考核、任免，并根据其经营业绩进行奖惩。建立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选人、用人机制，完善经营者激励和约束制度。

（五） 组织指导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开展国有资本投资运管工作。

（六） 负责组织所监管企业上缴国有资本收益，参与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有关管理制度和办法，按照有关规定编制所监管企业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报市财政局汇总，并负责执行。

（七） 配合指导、督促检查所监管企业贯彻落实国家安全生产、信访维稳、人口和计划生育方针政策及有关法律法规、标准等工作。

（八） 负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基础管理工作，起草本市国有资产管理的规范性文件和政策措施，制定有关国有资产管理的规范性文件，指导企业法律顾问工作。

（九） 依法对县（市、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

(十) 根据有关规定,负责委机关、直属事业单位及所监管企业党的建设、领导班子建设、群团等工作。

(十一) 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本部门内设科室包括: 办公室、法规科、规划发展科、监管稽查科、考核分配科、产权管理科、企业改革科、信息化工作科、组织科、公共事件应对科、离退休干部科。

从单位构成看,宜昌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宜昌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决算和0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宜昌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宜昌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 宜昌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4 年度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87.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426.20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92.9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29.5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181.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83.3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426.2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27	2,313.43	本年支出合计	57	2,313.4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2,313.43	总计	60	2,313.43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单位：宜昌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
督管理委员会

2024 年度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313.43	2,313.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2.91	292.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1.39	291.3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7.26	127.2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41	11.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88.66	88.6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64.06	64.0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	1.5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	1.5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9.55	329.5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9.55	329.5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5.73	65.7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63.82	263.82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181.45	1,181.45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1,181.45	1,181.45					
2150701	行政运行	954.98	954.98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6.47	226.4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3.32	83.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3.32	83.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32	83.32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26.20	426.20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26.20	426.20				
22399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26.20	426.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单位：宜昌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4 年度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313.43	1,660.76	652.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2.91	292.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1.39	291.3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7.26	127.2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41	11.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8.66	88.6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4.06	64.0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	1.5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	1.5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9.55	329.5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9.55	329.5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5.73	65.7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63.82	263.82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181.45	954.98	226.47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1,181.45	954.98	226.47			
2150701	行政运行	954.98	954.98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6.47		226.4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3.32	83.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3.32	83.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32	83.32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26.20		426.20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26.20		426.20			
22399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26.20		426.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宜昌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4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合计	一般公共	政府	国有资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887.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426.20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92.91	292.9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29.55	329.5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	46	1,181.45	1,181.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3.32	83.3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53	426.2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313.43	本年支出合计	59	2,313.43	1,887.2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313.43	总计	64	2,313.43	1,887.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宜昌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887.23	1,660.76	226.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2.91	292.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1.39	291.3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7.26	127.2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41	11.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8.66	88.6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4.06	64.0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	1.5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	1.5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9.55	329.5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9.55	329.5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5.73	65.7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63.82	263.82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181.45	954.98	226.47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1,181.45	954.98	226.47
2150701	行政运行	954.98	954.98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6.47		226.4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3.32	83.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3.32	83.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32	83.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宜昌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39.4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5.6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00.51	30201	办公费	17.6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72.39	30202	印刷费	6.4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44.36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4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	88.66	30206	电费	9.4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4.06	30207	邮电费	3.1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65.73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	61.93	30209	物业管理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	9.62	30211	差旅费	36.0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83.32	30212	因公出国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	9.91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	48.87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5.70	30215	会议费	1.19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00.73	30216	培训费	0.2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1.41	30217	公务接待	1.34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7.63	30224	被装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81	30225	专用燃料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91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201.89	30227	委托业务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6.3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4.53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		30231	公务用车	0.56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	39.81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	26.52				
人员经费合计		1,475.15	公用经费合计				185.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宜昌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4 年度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宜昌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4 年度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26.20		426.2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26.20		426.20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26.20		426.20
22399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26.20		426.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宜昌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4 年度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00		0.60		0.60	1.40	1.89		0.56		0.56	1.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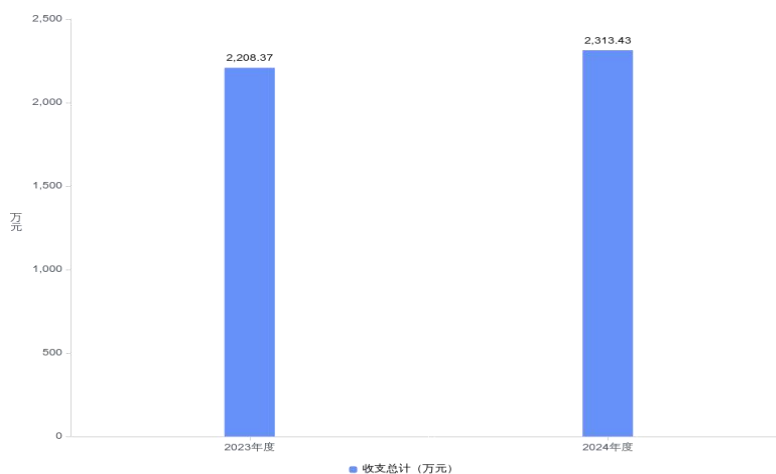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313.4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105.06 万元，增长 4.8%，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新增改制企业专项经费 95.79 万元；人员经费减少 46.25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增加市出资企业工资总额专项审计费用 25 万元，2024 年度国资国企在线监督平台运维费 4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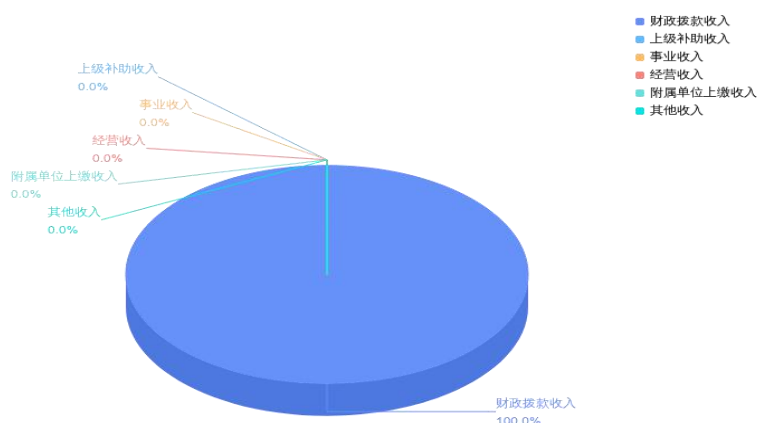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2313.4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105.06 万元，增长 4.8%。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313.43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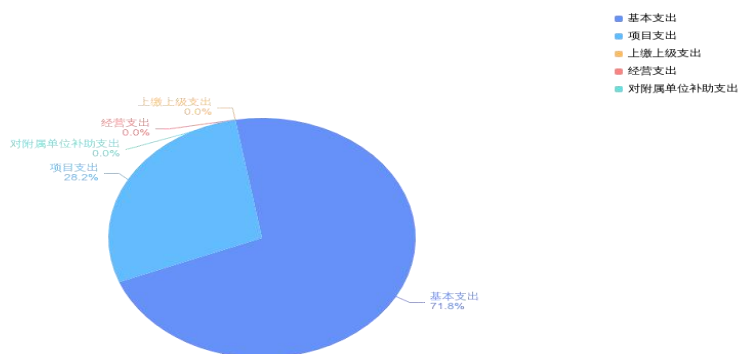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2313.4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105.06 万元，增长 4.8%。其中：基本支出 1660.76 万元，占本年支出 71.8%；项目支出 652.67 万元，占本年支出 28.2%；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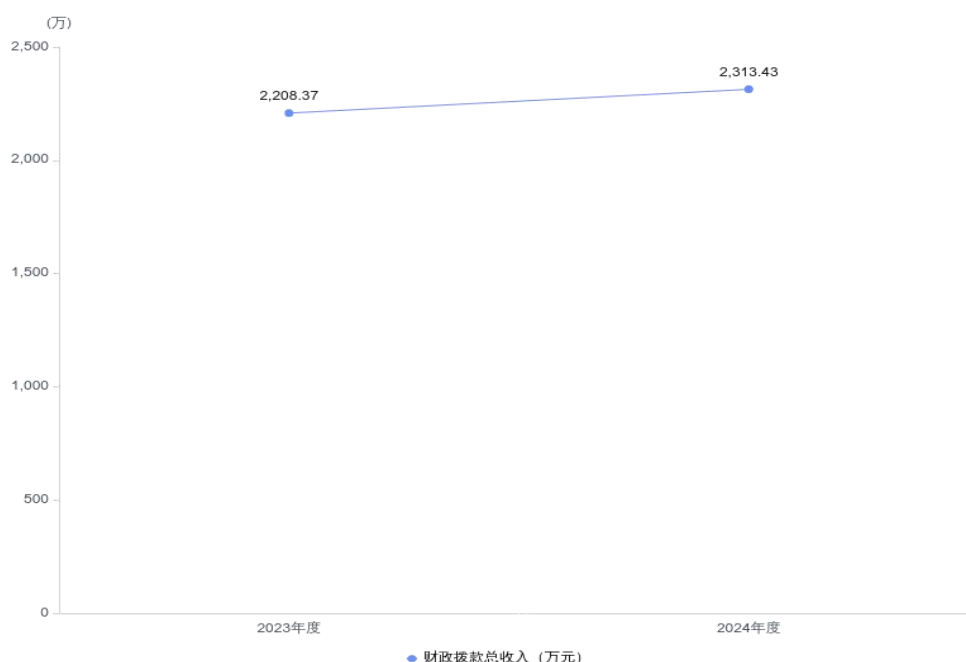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313.4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05.06 万元，增长 4.8%。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新增改制企业专项经费 95.79 万元；人员经费减少 46.25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增加市出资企业工资总额专项审计费用 25 万元，2024 年度国资国企在线监督平台运维费 4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8.55 万元，下降 0.8%。主要原因是增人增资及其他预算调整（人员经费）57.7 万元；年末财政收回预算资金结余 76.25 万元。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87.23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14.21 万元，增长 0.8%，增加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新增改制企业专项经费 95.79 万元；人员经费减少 46.25 万元；国有企业经营管理人才培训费用 25.85 万元由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数一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26.20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90.85 万元，增长 27.1%，增加主要原因是增加市出资企业工资总额专项审计费用 25 万元，2024 年度国资国企在线监督平台运维费 40 万元。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887.2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1.6%。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4.21 万元，增长 0.8%，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新增改制企业专项经费 95.79 万元；人员经费减少 46.25 万元；国有企业经营管理人才培训费用 25.85 万元由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887.2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292.91 万元，占 15.52%。主要是用于职工养老、职业年金、事业编制退休人员统筹等缴费

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329.55 万元，占 17.46%。主要是用于职工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3.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支出 1181.45 万元，占 62.60%。主要是用于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项目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83.32 万元，占 4.42%。主要是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缴费。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905.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87.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03%。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22.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7.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17%，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2024 年离休干部补发调标护理费。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1.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88.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88.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4.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64.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4.51%，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增加 3 名职工退休和 1 名职工辞职后职业年金实账缴费。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04%，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在职人员退休 3 人，辞职 1 人，实有缴费人数减少。

2. 卫生健康支出具体包括：

(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69.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65.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74%，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在职人员退休 3 人，辞职 1 人，实有缴费人数减少。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27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3.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38%。

3.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具体包括：

(1)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国有资产监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946.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954.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85%，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追加 1 名退休老同志去世丧葬费和抚恤金；二是追加在职人员晋档晋级增资。

（2）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国有资产监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246.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6.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79%，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用于破产改制企业职工缴纳社保及安置的“改制企业专项经费”年初预算数为 111.92 万元，因企业职工退休等原因实际支付企业专项经费 95.79 万元；二是老香溪河矿务局精简退职人员生活补助经费因自然减员减少支付 1.86 万元。

4. 住房保障支出具体包括：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97.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83.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08%，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在职人员退休 3 人，辞职 1 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660.7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475.1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

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85.6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26.2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支出决算为 426.2 万元，主要用于出资企业 2021 年度财务决算审计、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及经营管理人才培养、市出资企业工资总额专项审计、2024 年度国资国企在线监管平台运维、出资企业投资项目评审评价咨询等方面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4.5%。较上年减少 0.59

万元，下降 23.7%，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无因公出国（境）安排。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本年和上年无因公出国（境）安排。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0.5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3.33%；较上年减少 0.73 万元，下降 56.6%。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4 年 10 月公车办调拨 1 台公务车，车辆保险费由公车办支付。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2024 年 10 月公车办调拨 1 台公务车，车辆保险费由公车办支付。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56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车加油等支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5.71%，较上年增加 0.14 万元，增长 12.1%。

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4 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34 万元，接待对象主要是省国资委、黄冈市国资委、乌鲁木齐高新区管委会、荆门市国资委、鄂州市国资委，主要是开展调研、考察学习等工作。2024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9 个，94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85.6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6.02 万元，增长 24.1%。主要原因是：2023 年用“不可预见费”项目弥补办公费、电费、印刷费、离退休老干部公用经费等 51.4 万元。其中办公费增加 12.85 万元，主要是 2023 年用不可预见费弥补 20.12 万元；印刷费用增加 5.52 万元，主要是 2023 年用不可预见费弥补 8.02 万元；水电费增加 4.39 万元，主要是 2023 年用不可预见费弥补 7.4 万元；邮电费增加 0.26 万元，主要是 2023 年用不可预见费弥补 0.25 万元；差旅费增加 1 万元，主要是根据实际工作情况安排；维修费增加 5.91 万元，主要是点军办公楼进行外墙维修，对办公楼窗户、室内外保洁等；会议费减少 0.01 万元；培训费减少 1.66 万元；公务接待费为 1.34 万元，比上年增加 0.15 万元，上升 12.61%，主要原因为接待省国资委、各市州国资委、乌鲁木齐高新区管委会等检查、调研、协调工作餐费；工会经费及福利费增加 3.54

万元，主要是根据工资基数按规定比例计提；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2.44 万元；劳务费减少 1.45 万元；租车费增加 4.24 万元，主要是根据工作安排，赴企业调研、检查等频次增加；离退休公用增加 4.52 万元，主要是 2023 年用不可预见费弥补 6.62 万元。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7.9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9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7.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7.9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2.92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34.1%；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无工程采购，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宜昌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5 个，资金 652.6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宜昌市国资委机关预决算信息公开及时、内容完整；三公经费控制较好；财务基础工作科学、规范，财务报表真实、准确、清晰，与部门决算数据相符；资产管理制度科学、完整，资产处置程序合规。

1. 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自评得分 94 分，从评价情况来看，宜昌市国资委机关预决算信息公开及时、内容完整；三公经费控制较好；资金使用合法合规，使用率较高，资金支付进度稍有延迟；财务基础工作科学、规范，财务报表真实、准确、清晰，与部门决算数据相符；资产管理制度科学、完整，资产处置程序合规。

2.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通过此次自评，我们还存在上半年支付进度滞后，资产超配置等情况，政府采购资金节约率未达到要求，造成以上情况的原因主要是部分工作滞后，资金支付使用不及时，工作人员对政府采购、资产管理等制度学习不透彻。

3.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在 2025 年预算编制及今后预算执行、财务管理工作中，结

合单位下年度工作计划，以前年度项目支出、经费支出的金额，充分考虑机关经费支出的额度，严格把控项目支出的编报和支出范围，严格按照政府采购要求执行合同公示及合同备案。

4. 下年预算安排应用情况。

宜昌市国资委已根据这次的部门绩效评价结果，针对绩效评价发现的问题，对运转类项目的支出范围、经济类型等综合考虑，严格按支出类别执行，综合考虑项目执行时间及人员和工作的安排，在执行过程中强化对预算项目的支付进度和执行情况的监管。加强资产管理，对已到报废年限且无法正常使用设备按程序进行报废处置。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 2024 年无特定目标类项目，未开展项目绩效自评。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1.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宜昌市国资委已根据这次的部门绩效评价结果，针对绩效评价发现的问题，对运转类项目的支出范围、经济类型等综合考虑，严格按支出类别执行，综合考虑项目执行时间及人员和工作的安排，在执行过程中强化对预算项目的支付进度和执行情况的监管。加强资产管理，对已到报废年限且无法正常使用设备按程序进行报废处置。2025 年政府采购目录内项目均按要求在网上商城采购，并在商城进行公示。

2.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

在 2025 年预算编制及今后预算执行、财务管理工作中，结合单位下年度工作计划，以前年度项目支出、经费支出的金额，充分考虑机关经费支出的额度，严格把控项目支出的编报和支出范围，严格按照政府采购要求执行合同公示及合同备案。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

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各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4 年度整体绩效评价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内容	指标值	分值	自评得分	评分标准	偏差原因	改进措施
预算管理	人员经费预算	人员经费使用	合法合规	6	6	当年人员经费支出无挤占、挪用公用经费、项目经费及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问题得6分，否则不得分。		
	公用经费预算	公用经费预算执行	70%（含）-100%	6	6	当年公用经费实际支出数占全年预算数的90%（含）-100%，得6分；80%（含）-90%，得4分；70%（含）-80%，得2分；小于70%，不得分。（公用经费实际支出数剔除因人员、车辆增减、市级以上大型临时活动、办公场所变更等导致的增减）		

		“三公”经费预算执行	不超过	6	3	当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含公用经费与项目经费)预算执行不超过当年三公经费预算数得3分;当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不超过上年三公经费预算数得3分,有一项超过扣3分,扣完为止。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执行总额超过上年预算数的此项不得分。(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执行剔除因人员、车辆增减、市级以上大型临时活动导致的增减)	公务接待费超上年执行数0.15万元,主要是接待省国资委、各县市国资委等来宜调研、检查、考察共计9次,94人次。	以后年度将尽可能压减公务接待支出费用。
		公用经费预算使用合规性	合法合规	6	6	公用经费预算支出符合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宜昌市级商品和服务支出科目使用范围(试行)》及部门预算编制口径相关要求中“商品和服务支出”款级科目相关规定,一项不符合扣2分,扣完为止。		
		一般性支出预算编制	不超过	6	6	一般性支出预算数总额(含公用和项目支出)不超过上年预算数得6分。(一般性支出实际支出数剔除因人员、车辆增减、市级以上大型临时活动、办公场所变更等导致的增减;同时综合考量“30299其他商品服务支出”科目细化变动因素)		
项目经费预算		项目经费预算编报科学性	统筹、整合、规范	6	6	项目经费预算编制体现统筹、整合,无重复编报相同性质的预算项目;预算编制口径中规定了统一名称的项目按照规范名称编制项目;项目经费预算中无上年预算执行率70%以下和相同性质的项目,或编制了上年执行率70%以下项目但预算数大幅压减,得6分。(预算单位项目经费预算按项目个数进行评价,1个项目不符合扣2分,扣完为止)		
		资金使用率	80%(含)-100%	6	6	单个项目当年预算实际支出数占预算数的80%(含)-100%,得6分。(项目预算包括市级预算及以前年度上级转移支付预算,不包括2024年上级转移支付预算。预算单位项目经费预算支出按项目个数进行评价,1个项目不符合扣2分,扣完为止)		

		使用合规性	合规	6	6	项目经费预算列支内容符合年初预算申报内容,得6分。(项目预算包括市级预算及以前年度上级转移支付预算,不包括2024年上级转移支付预算。预算单位项目经费预算支出按项目个数进行评价,1个项目不符合扣2分,扣完为止)		
		资金支付进度	40%、60%、90%	6	4	有合同约定的按照合同约定进度执行,违约一次扣2分,扣完为止;没有合同约定的按照项目总支出金额与项目总预算对比,6月底达到40%及以上,计2分;9月底达到60%及以上,计2分;12月底达到90%及以上,计2分。(项目预算包括市级预算及以前年度上级转移支付预算,不包括2024年上级转移支付预算。计算支付进度时在实事求是的前提下,因政府采购、合同约定或其他不可控因素导致未支付的资金可不计算在总额内)	6月底公用经费未达到40%。	加强会计监督,强化日常管控,进一步规范委机关财务管理。坚持开展部门预算执行绩效评价,严格按照预算及机关财务制度执行经费开支。
	信息公开	预决算信息公开	及时、准确、规范	6	6	按规定内容及时公开当年预决算信息得2分;公开的内容准确、规范得2分;无监督检查问题得2分,有一项问题扣1分,最高扣2分。		
	结转结余	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占当年预算比率	≤5%	6	6	当年市级预算结转结余资金与当年预算比率≤5%(含)得6分,在5%-10%之间得3分,否则不得分。(市级预算资金不包含上年结转结余资金和上级转移支付预算资金,包含本年市级调整预算资金。计算结转结余资金时在实事求是的前提下,因政府采购、合同约定或其他不可控因素导致当年形成的结转结余资金可不计算在总额内)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完成	绩效目标完成率	90%	6	6	单位项目绩效目标90%及以上完成得6分,80%及以上完成得4分,70%及以上完成得2分。		

	绩效 监控 工作	绩效 监控 工作 完成 情况	及 时、 规 范、 准 确	6	6	预算单位 2024 年至少开展 2 次预算绩效监控工作得 3 分;能够规范、准确的反映预算执行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得 3 分。		
政府 采购 预算 管理	采购 组织	信息 公开	≥ 30 日	2	2	1. 随部门预算公开同步在“中国湖北政府采购网”上集中公开本年度政府采购意向信息。未集中公开的项目意向公开时间原则上不得晚于采购活动开始前 30 日。 2. 在“中国湖北政府采购网”上公开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采购公告、采购文件、采购结果、采购合同等政府采购全过程信息。 有 1 项不符合扣 1 分,扣完为止。		
		采购 合同 管理	规 范、 及 时	2	2	1.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签订合同后 2 个工作日内在湖北省政府采购网进行合同公示。 3. 签订合同后 7 个工作日内在政府采购备案系统网上备案。 有 1 项不符合扣 1 分,扣完为止。		
		履 约 验 收 及 资 金 支 付	规 范、 及 时	2	2	1. 履约验收方案明确、具体、客观、可量化。政府采购合同履行完毕,收到供应商验收申请后 7 个工作日内组织履约验收。 2. 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自收到发票后 5 个工作日内完成资金支付。 有 1 项不符合扣 1 分,扣完为止。		
	政府 采购 内 部 控 制	政府 采购 内 部 控 制	规 范、 完 善	2	2	1. 政府采购内部控制体系科学规范且运行完善。 2. 不存在《湖北省政府采购负面清单》所列的禁止性事项。政府采购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采购文件工本费,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项目不收取质量保证金。 有 1 项不符合扣 1 分,扣完为止。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 50%	2	1	<p>1. 政府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原则上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5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没有预留中小企业份额的项目进行了论证。</p> <p>2. 预算单位通过“832平台”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不低于年度采购农副产品总额的15%。有一项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p>	<p>2024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7.92万元，其中面向中小企业100%，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2.92万元，占比34.1%，未达到60%，主要是市出资企业工资总额专项审计费用25万元，因公开招标的中标单位为华审会计师事务所系中型企业。</p>	<p>今后的政府采购活动中，在尽可能满足工作的同时，力求保证预留份额达到规定要求。</p>
资产管理	资产配置	资产配置标准	符合	2	2	资产配置符合相关标准，得2分；超标准配置资产每类扣1分，扣完为止。		
	资产使用	资产账实相符	相符	2	2	资产定期清查得1分，账实相符得1分。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闲置比率	0%	2	2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面积或数量）闲置比率达到0%计2分，每高10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资产出租出借程序	合规	2	2	资产出租出借符合财政部门相关规定，得1分；资产出租出借手续齐全，得1分。		
资产处置	资产处置程序	合规	2	2	资产处置符合财政部门相关规定，得1分；资产处置手续齐全，得1分。			

	资产报告	内容及质量	内容齐全质量较高	2	2	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告内容齐全(资产报表、填报说明、分析报告)得1分,差一项不得分;分析报告(包含单位基本情况、资产情况分析、资产管理工作情况及成效、存在的问题及下一步计划、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质量水平较高得1分。		
自评总分				100	94			

二、2024年度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本部门2024年无特定目标类项目,未开展项目绩效自评。